

证券代码: 601198

证券简称: 东兴证券

公告编号: 2016-031
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年7月21日，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兴证券”或“公司”）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关于核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6] 1352号），批复内容如下：

一、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亿股新股。

二、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
三、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。

四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，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，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将根据上述核准批复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发行人：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董事会办公室

邮 箱：dshms@dxzq.net.cn

联系电话：010-66555171

传 真：010-66555397

特此公告。
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7月21日